

南水北调中线河南段防洪影响处理工程（新乡市）第二批项目监理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新乡政采招标采购-2024-18）

项目所在地区：河南省, 新乡市

一、招标条件

本南水北调中线河南段防洪影响处理工程（新乡市）第二批项目监理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516.8000 万元，招标人为新乡市南水北调工程运行保障中心（南水北调中线河南段防洪影响处理工程新乡市建设管理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南水北调中线河南段防洪影响处理工程（新乡市）第二批项目监理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2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南水北调中线河南段防洪影响处理工程（新乡市）第二批项目施工监理标段；

(002)南水北调中线河南段防洪影响处理工程（新乡市）第二批项目建设征地移民安置监督评估标段；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南水北调中线河南段防洪影响处理工程（新乡市）第二批项目施工监理标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资质要求：

(1) 施工监理标段：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独立的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具有水利部颁发的水利工程施工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

(2) 建设征地移民安置监督评估标段：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独立的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具有水利部颁发的水土保持工程施工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水利工程建设环境保护监理资质。

3.2 业绩要求：

(1) 施工监理标段：投标人自 2019 年 01 月 0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水利工程类似施工监理业绩（提供合同协议书）。

(2) 建设征地移民安置监督评估标段自 2019 年 01 月 0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水利工程建设征地移民安置监督评估、水土保持类似监理业绩（每类项目均提供合同协议书）。

3.3 人员要求：

(1) 投标人拟派项目总监理工程师须具备水利工程专业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且具有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与投标人签订劳动合同，并为其缴纳了社会保险（须提供 2023 年 01 月 01 日以来连续 6 个月社保缴纳证明），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总监理工程师（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2) 投标人及其拟投入的主要执（从）业人员须在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进行信用信息公开，并以网上发布为准（提供平台网页截图）。

3.4 财务要求：财务运行状况良好，没有财务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提供财务状况良好说明书，格式自拟），投标时提供 2020、2021、2022、2023 年度连续三年财务审计报告；投标人的成立时间少于本条规定年份的，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状况表和纳税社保证明材料。

3.5 信誉要求：

(1) 投标人自 2021 年 01 月 01 日以来没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2) 投标人未被列入环保失信黑名单（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3) 投标人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信用服务”-“失信被执行人”-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查询企业、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总监理工程师，并提供查询网页截图，有失信记录的将被取消投标资格。（投标人须提供网站查询打印页，打印页需包括查询日期，查询日期为公告发布之后至投标截止时间前）。

(4) 投标人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查询企业、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总监理工程师行贿犯罪情况，并提供网页截图，经查询结果有行贿犯罪或不提供查询信息的，将被取消投标资格（投标人须提供网站查询打印页，打印页需包括查询日期，查询日期为公告发布之后至投标截止时间前）。

(5) 投标人通过“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网站查询，被列入“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不良记录”的将被取消投标资格（投标人须提供网站查询打印页，打印页需包括查询日期，查询日期为公告发布之后至投标截止时间前）。

3.6 其他要求：

(1)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如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

其控股公司)，不得同时参加同一标段的投标（投标人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公司信息、股东或投资人信息）。

（2）投标人如授权委托代理人，委托代理人须为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公开的人员（以网上公示为准，提供查询截图）。

3.7 各投标人均可就本招标项目上述标段中的 2 个标段投标，但最多允许中标 1 个标段。

3.8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002 南水北调中线河南段防洪影响处理工程（新乡市）第二批项目建设征地移民安置监督评估标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资质要求：

（1）施工监理标段：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独立的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具有水利部颁发的水利工程施工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

（2）建设征地移民安置监督评估标段：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独立的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具有水利部颁发的水土保持工程施工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水利工程建设环境保护监理资质。

3.2 业绩要求：

（1）施工监理标段：投标人自 2019 年 01 月 0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水利工程类似施工监理业绩（提供合同协议书）。

（2）建设征地移民安置监督评估标段：自 2019 年 01 月 0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水利工程建设征地移民安置监督评估、水土保持类似监理业绩（每类项目均提供合同协议书）。

3.3 人员要求：

（1）投标人拟派项目总监理工程师须具备水利工程专业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且具有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与投标人签订劳动合同，并为其缴纳了社会保险（须提供 2023 年 01 月 01 日以来连续 6 个月社保缴纳证明），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总监理工程师（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2）投标人及其拟投入的主要执（从）业人员须在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进行信用信息公示，并以网上发布为准（提供平台网页截图）。

3.4 财务要求: 财务运行状况良好, 没有财务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提供财务状况良好说明书, 格式自拟), 投标时提供 2020、2021、2022、2023 年度连续三年财务审计报告; 投标人的成立时间少于本条规定年份的, 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状况表和纳税社保证明材料。

3.5 信誉要求:

(1) 投标人自 2021 年 01 月 01 日以来没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提供承诺书, 格式自拟);

(2) 投标人未被列入环保失信黑名单(提供承诺书, 格式自拟);

(3) 投标人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信用服务”-“失信被执行人”-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查询企业、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并提供查询网页截图, 有失信记录的将被取消投标资格。(投标人须提供网站查询打印页, 打印页需包括查询日期, 查询日期为公告发布之后至投标截止时间前)。

(4) 投标人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查询企业、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总监理工程师行贿犯罪情况, 并提供网页截图, 经查询结果有行贿犯罪或不提供查询信息的, 将被取消投标资格(投标人须提供网站查询打印页, 打印页需包括查询日期, 查询日期为公告发布之后至投标截止时间前)。

(5) 投标人通过“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网站查询, 被列入“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不良记录”的将被取消投标资格(投标人须提供网站查询打印页, 打印页需包括查询日期, 查询日期为公告发布之后至投标截止时间前)。

3.6 其他要求:

(1)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如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 不得同时参加同一标段的投标(投标人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公司信息、股东或投资人信息)。

(2) 投标人如授权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须为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公开的人员(以网上公示为准, 提供查询截图)。

3.7 各投标人均可就本招标项目上述标段中的 2 个标段投标, 但最多允许中标 1 个标段。

3.8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 2024 年 04 月 30 日 08 时 30 分到 2024 年 05 月 09 日 18 时 00 分

获取方式: 投标人须注册成为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会员并取得 CA 密钥, 凭 CA

密钥登陆会员专区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招标文件(.xxzf 格式)及资料(详见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办事指南-服务指南)。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4 年 05 月 20 日 08 时 30 分

递交方式: 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网(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中加密上传,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4 年 05 月 20 日 08 时 30 分

开标地点: 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一开标室。

七、其他

项目概况

南水北调中线河南段防洪影响处理工程(新乡市)第二批项目监理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4 年 05 月 20 日 08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 新乡政采招标采购-2024-18

2、项目名称: 南水北调中线河南段防洪影响处理工程(新乡市)第二批项目监理

3、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4、预算金额: 5168000.00 元

最高限价: 51680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新交 GCZB-2024-0083-1 南水北调中线河南段防洪影响处理工程(新乡市)第二批项目施工监理标段 3433000.00 3433000.00

2 新交 GCZB-2024-0083-2 南水北调中线河南段防洪影响处理工程(新乡市)第二批项目建设征地移民安置监督评估标段 1735000.00 1735000.00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建设规模: 项目共治理河(沟)道 8 条,治理长度 10.87km;治理退水通道 1 条,治理长度 5.68km;治理防洪风险点 1 处,开挖导流 1.76km;治理积水点 1 处。

5.2 招标范围:

施工监理标段: 郭屯南沟、郭屯积水点、薄壁南坡水、薄壁东北沟、洪河沟、梁家园沟、东

杏园沟、石门河、黄水河支、辉县东河、孟坟河风险点施工图纸包含的全部施工内容、保修期及缺陷责任期内的全过程监理工作；

建设征地移民安置监督评估标段：建设征地移民安置监督评估、环境保护监理、水土保持监理、水土保持监测。

5.3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国债及地方配套资金，已落实。

5.4 标段划分：本次招标共划分 2 个标段。

施工监理标段（标段编号：新交 GCZB-2024-0083-1）；

建设征地移民安置监督评估标段（标段编号：新交 GCZB-2024-0083-2）；

5.5 建设地点：辉县市境内。

5.6 监理服务期限：同施工合同约定工期（含保修期、缺陷责任期）。

5.7 质量要求：合格。

6、合同履行期限：同施工合同约定工期（含保修期、缺陷责任期）。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资质要求：

（1）施工监理标段：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独立的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具有水利部颁发的水利工程施工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

（2）建设征地移民安置监督评估标段：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独立的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具有水利部颁发的水土保持工程施工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水利工程建设环境保护监理资质。

3.2 业绩要求：

（1）施工监理标段：投标人自 2019 年 01 月 0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水利工程类似施工监理业绩（提供合同协议书）。

（2）建设征地移民安置监督评估标段：自 2019 年 01 月 0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水利工程建设征地移民安置监督评估、水土保持类似监理业绩（每类项目均提供合同协

议书)。

3.3 人员要求:

(1) 投标人拟派项目总监理工程师须具备水利工程专业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且具有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与投标人签订劳动合同,并为其缴纳了社会保险(须提供2023年01月01日以来连续6个月社保缴纳证明),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总监理工程师(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2) 投标人及其拟投入的主要执(从)业人员须在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进行信用信息公开,并以网上发布为准(提供平台网页截图)。

3.4 财务要求: 财务运行状况良好,没有财务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提供财务状况良好说明书,格式自拟),投标时提供2020、2021、2022、2023年度连续三年财务审计报告;投标人的成立时间少于本条规定年份的,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状况表和纳税社保证明材料。

3.5 信誉要求:

(1) 投标人自2021年01月01日以来没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2) 投标人未被列入环保失信黑名单(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3) 投标人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信用服务”-“失信被执行人”-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查询企业、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总监理工程师,并提供查询网页截图,有失信记录的将被取消投标资格。(投标人须提供网站查询打印页,打印页需包括查询日期,查询日期为公告发布之后至投标截止时间前)。

(4) 投标人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查询企业、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总监理工程师行贿犯罪情况,并提供网页截图,经查询结果有行贿犯罪或不提供查询信息的,将被取消投标资格(投标人须提供网站查询打印页,打印页需包括查询日期,查询日期为公告发布之后至投标截止时间前)。

(5) 投标人通过“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网站查询,被列入“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不良记录”的将被取消投标资格(投标人须提供网站查询打印页,打印页需包括查询日期,查询日期为公告发布之后至投标截止时间前)。

3.6 其他要求:

(1)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如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不得同时参加同一标段的投标(投标人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公司信息、股东或投资人信息)。

(2) 投标人如授权委托代理人，委托代理人须为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公开的人员（以网上公示为准，提供查询截图）。

3.7 各投标人均可就本招标项目上述标段中的 2 个标段投标，但最多允许中标 1 个标段。

3.8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4 年 04 月 30 日 至 2024 年 05 月 09 日，每天上午 08:3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3. 方式：投标人须注册成为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会员并取得 CA 密钥，凭 CA 密钥登陆会员专区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招标文件（.xxzf 格式）及资料（详见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办事指南-服务指南）。

4. 售价：0 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4 年 05 月 20 日 08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网（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中加密上传，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4 年 05 月 20 日 08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一开标室。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新乡市政府采购网》、《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促进监狱企业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2. 获取招标文件后，投标人请到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服务指南栏目下载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并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查看招标文件和制作电子投标文件。请各投标人在上传前务必认真检查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并于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

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中加密上传，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

3.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各潜在投标人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未能成功上传，其投标将被拒绝。投标人需在开标截止时间后 30 分钟内完成解密，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不见面开标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网上办事大厅”的《不见面开标手册》。

4. 监督部门：

新乡市水利局监督：0373-2079606

八、联系方式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新乡市南水北调工程运行保障中心（南水北调中线河南段防洪影响处理工程新乡市建设管理局）

地址：新乡市平原路 599 号

联系人：吕学亮

联系方式：1769822707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智博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西三环与北三环交叉口大学科技园（东区）18 号楼 D 座 2 层

联系人：李亚鹏

联系电话：13523099518

3. 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亚鹏

联系电话：13523099518

2024 年 04 月 29 日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新乡市水利局。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新乡市南水北调工程运行保障中心（南水北调中线河南段防洪影响处理工程新

乡市建设管理局)

地 址：新乡市平原路 599 号

联 系 人：吕学亮

电 话：17698227078

电子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智博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西三环与北三环交叉口大学科技园（东区）18 号楼 D 座 2 层

联 系 人：李亚鹏

电 话：13523099518

电子邮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盖章）